

中国专门史文库

中国逻辑思想史

汪奠基 著



武汉大学出版社
WUHAN UNIVERSITY PRESS



中国专门史文库

中国逻辑思想史

汪奠基 著



WUHAN UNIVERSITY PRESS
武汉大学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中国逻辑思想史/汪奠基著. —武汉: 武汉大学出版社, 2012. 8

中国专门史文库

ISBN 978-7-307-09757-5

I. 中… II. 汪… III. 逻辑—思想史—研究—中国 IV. B81-092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12)第 089594 号

责任编辑: 白绍华

责任校对: 刘 欣

版式设计: 马 佳

出版发行: 武汉大学出版社 (430072 武昌 珞珈山)

(电子邮件: cbs22@whu.edu.cn 网址: www.wdp.whu.edu.cn)

印刷: 武汉中远印务有限公司

开本: 720 × 1000 1/16 印张: 25.5 字数: 367 千字 插页: 2

版次: 2012 年 8 月第 1 版 2012 年 8 月第 1 次印刷

ISBN 978-7-307-09757-5/B · 347 定价: 64.00 元

版权所有, 不得翻印; 凡购我社的图书, 如有质量问题, 请与当地图书销售部门联系调换。

总 序

冯天瑜

人类历史是一个有机整体的发展历程，社会、经济、政治、文化等要素彼此交融、相互渗透在这个整体之中，起伏跌宕、波澜壮阔地向前推进。因此，历史研究不能满足于现象的“个体描述”，而应当关注“总体历史”，关注社会综合结构（社会形态）的演化，从而发现历史大势及其规律，诚如太史公所称，他治史绝非满足于枝节性的记载，其宏远目标是“究天人之际，通古今之变”。

然而，“总体”由“专门”综合而成，“一般”植根于“个别”之中，对于“总体历史”的认识，对于社会结构的真切把握，必须建立在历史现象分门别类的深入辨析的基础之上。太史公通过“本纪”探究自五帝、夏、商、周、秦，直至汉武帝的纵向专史进程；通过“世家”开辟横向的列国专史；又以八“书”，并述礼、乐、律、历、天官、封禅、河渠、平准，开文化、科技、财经等专门史之先河；“大宛列传”、“货殖列传”实为民族史、中外交通史、商业史之雏形……正是有了诸多专门史具体而微的考实，太史公方能造就整体史学大业，“成一家之言”。《汉书》以下的正史又

将《史记》的“书”扩设为“志”(律历志、礼乐志、刑法志、食货志、天文志、地理志、艺文志,等等),形成较为翔实、细密的专史篇章。

中国史学有着深厚的专门史传统,不仅表现在《史记》、《汉书》等正史为其保留较充分的展开空间,而且自成格局的专志也纷至沓来,如后魏郦道元《水经注》是专论山川地理的志书发轫,两宋以下,各种专史(如金石志、画谱、学案、盐政、畴人传,等等)相继从通史中独立出来,斐然成章,构筑一个大的学术门类。中国的专史之早成、之丰硕,置之古代世界史坛,亦足称先进。

时至近现代,随着学术分科向广度与深度拓展,专门史更成为历史研究蓬勃兴盛的领域。上世纪前半叶,商务印书馆出版王云五主编的《中国文化史丛书》,在“大文化”名目下,囊括了各类专门史论著,从《文学史》、《美术史》到《财政史》、《赋税史》、《中外交通史》,以至《赌博史》、《娼妓史》,尽纳其中,反映了古今中西文化激荡之际的民国学界专史研究的实绩。20世纪80年代,上海人民出版社推出新的《中国文化史丛书》,收入“文化热”时期的数十种论著(包括《小学史》、《甲骨史》、《杂技史》、《园林史》、《染织史》等以往少见的分科史著),是我国专门史成果的又一次结集。

近年来,专门史研究有新的发展,在高等教育的一级学科历史学之下,设置专门史二级学科,多所大学及科研院所设立经济史、文化史、社会史等专门史研究机构,探究领域有所拓展,新史料的开掘、新方法的运用皆有创获,人才成长,论著涌现,蔚然大观。武汉大学出版社推出的《中国专门史文库》便在此种新气象之下应运而生。

本文库以几种早年蜚声学坛的专史作为引领篇什,更多地选入近十年来的专史佳品,其中又分两类,一为曾经出版,现经作者认真修订补充,二为新作。本文库拟分数辑,分批推出,期以共襄专门史研习之大业。

2011年10月19日 书于武昌珞珈山

目 录

绪论 从研究逻辑史的问题谈到中国逻辑思想史的特点·····	1
一、关于研究普通逻辑史的问题·····	1
二、只有通过逻辑史的研究,才能认识逻辑科学的发展·····	4
三、关于逻辑史的对象问题的看法·····	7
四、中国逻辑思想史的内容及其特征·····	13

第一编 先秦逻辑思想的产生和发展

第一章 先秦名辩学派的逻辑思想·····	47
一、关于名家和名辩思想·····	47
二、邓析与形名·····	49
三、宋钘、尹文正形名的学说·····	53
四、彭蒙、慎到、田骈、申不害、尸佼与名法观念的发展·····	60
五、儿说、田巴、毛公与名辩思想的发展·····	67
六、惠施历物论与当时辩论的诸问题·····	70
七、公孙龙的名辩思想·····	76
附论:纵横家的诡辩思想·····	82

第二章 墨辩的逻辑思想·····	87
一、墨子与《墨经》的逻辑·····	87

二、《墨经》逻辑的基本内容	91
三、《墨经》中的科学思想与逻辑关系	104
第三章 儒家正名论的逻辑思想	108
一、关于正名论的说法	108
二、孔子正名的逻辑内容	109
三、孟子正名的逻辑思想和好辩的逻辑问题	116
四、荀子正名论的逻辑思想	125
第四章 道家无名论的逻辑思想	138
一、老子朴素辩证的逻辑思想	138
二、杨朱的逻辑思想	154
三、庄周的逻辑思想	157
第五章 法家形名法术的逻辑思想	163
一、关于形名法术的逻辑简释	163
二、管子的名法思想	164
三、商鞅反名辩、重刑法的思想	167
四、韩非形名法术的逻辑思想	168
第六章 先秦兵法及医书中朴素辩证的思想方法	177
一、《孙子兵法》中的辩证观点	177
二、《黄帝内经》中的辩证方法	180
第二编 秦汉至魏晋六朝时代的逻辑思想	
第七章 秦汉之际的正名思想	187
一、“吕览”派的正名思想	187
二、“淮南”派的逻辑思想	192
第八章 两汉时代的逻辑思想论争	198
一、董仲舒的正名主义思想	198

二、扬雄《法言》与《太玄》中辩说与推类的逻辑	203
三、两汉时代对古代名家思想的评论	206
四、王充的逻辑思想	208
五、《论衡》逻辑思想的影响——王符、仲长统及 徐干的逻辑思想	219
第九章 魏晋六朝的名理思想	225
一、魏晋六朝哲学思想论争的轮廓	225
二、晋鲁胜的《墨辩注》	226
三、魏晋名理派与刘劭《人物志》的逻辑思想	229
四、无名论与崇有论的逻辑思想论争	233
五、欧阳建的“言尽意论”与当时名言争论的问题	238
六、嵇康论辩中的逻辑问题	241
七、关于连珠形式的表述方式(附:葛洪的名辩思想)	243
八、魏晋六朝时代的科学思想	247
九、范缜《神灭论》的逻辑思想	249
十、《刘子新论》的正名思想	252
第十章 汉魏天文历数与医学、农学书中的逻辑方法	255
一、从汉魏天文历数的历史论争中看假设证明的科学发展 ...	255
二、《伤寒论》“辨证(症)论治”的逻辑思想方法	259
三、汉魏农书中的经验观察方法	262
第三编 唐宋至明清时代的逻辑思想因明学与 西方逻辑的输入	
第十一章 唐代唯物论者与唯心论者的逻辑思想论争	269
一、概说	269
二、玄奘的时代与因明学的输入	270
三、吕才的逻辑思想——唯物主义的认识方法	275
四、刘知幾《史通》中表现的逻辑与历史批判方法	278

五、柳宗元、刘禹锡同韩愈的论争中反映的逻辑思想·····	282
第十二章 宋明哲学中的逻辑思想 ·····	286
一、宋初象数推论的演绎思想发展·····	286
二、张载的逻辑思想·····	290
三、“理学”派的逻辑思想·····	293
四、“心学”派的反逻辑思想·····	298
第十三章 宋明唯物论者对程、朱、陆、王逻辑思想的批判及 李之藻《名理探》的翻译 ·····	303
一、叶适、陈亮的逻辑思想及其对“理学”派的批判·····	303
二、罗钦顺、王廷相与李贽的逻辑思想及其对“理学”、 “心学”派的批判·····	308
三、李之藻与《名理探》的翻译·····	314
第十四章 明清之际唯物主义哲学中的逻辑思想 ·····	318
一、方以智、王夫之的科学思想方法·····	319
二、黄宗羲、顾炎武的科学思想方法·····	332
三、傅山的逻辑思想(附:程智的公孙龙研究)·····	341
四、唐甄、颜元、戴震的思想方法·····	350
五、清中“诸子学”及文史学的研究中有关名实理论的 思想发展·····	358
六、焦循的算理演绎思想的评述·····	362
第十五章 清末外国资产阶级逻辑思想的新输入与 中国正名理论的新结合 ·····	367
一、五四运动前的逻辑译述与中国逻辑思想情况·····	367
二、严复的《穆勒名学》译述中的逻辑思想·····	369
三、章炳麟《原名》篇的逻辑思想(附:刘光汉的《正名论》)·····	375
附录 关于中国逻辑思想史参考书目 ·····	384
后记 ·····	401

绪论

从研究逻辑史的问题谈到中国 逻辑思想史的特点

一、关于研究普通逻辑史的问题

逻辑史的对象，一般都以普通逻辑理论的研究为范围，或者说得更明白些，就是研究从亚里士多德开始的形式逻辑发展史。在马克思主义哲学产生以前，关于形式逻辑内容的某些修改补充或某些符号方式的发展，主要都是根据亚里士多德《工具论》的基础进行的。因为大家认为，早在公元前 400 年亚里士多德已经系统地研究了思维形式及其规律，区分了判断的各种类型，制定了演绎推理的形式。

逻辑历史的发展不是孤立的。它同科学史有不可分割的联系；它的研究对象，是在科学认识的基础上展开的。例如从希腊初期的科学到亚里士多德逻辑的形成，这里除直接总结当时希腊自然科学成就之外，还吸取了埃及、波斯等近东人民的科学成果。科学史家

加·米诺在《论希腊科学的渊源》^①一书中，曾指出毕达哥拉斯数形观念的认识与中国《周易》的演绎推论形式上是有关联的。历史证明，东西方科学思想的联系在很早的时代就已开始了。例如三段论的发现，瓦丁顿认为以时间论，亚里士多德的发现可能与古因明有联系。当时古因明虽无成书，但东西方之间的发现，彼此可能有某些影响。^② 我们看到《因明入正理论》的形式与《分析篇》论前提与结论式的思想确有某些相同的东西。五支或三支式同大、小前提与结论的配合形式虽各有异宜，但是在推理的认识上，同样都找到了共同的理由。如果再把中国墨辩论“辞以故生、以理长、以类行”的“三物必具”之说和墨子“言有三表”的逻辑思想，拿来与亚里士多德的逻辑思想比照看看，正好说明人类逻辑思想的共同形式在不同民族的科学历史上，都有其不同形式的发现。公元6世纪，《因明正理门论》及《因明入正理论》介绍到中国名学界。今天我们西藏的因明史料，已成为最丰富的宝藏之一，这种情况绝不是偶然的。有了唐玄奘的“两论”与明李之藻的《名理探》这两种翻译之后，我们的逻辑语言，已经渗进了外来论思维形式的新认识因素了。

东西方逻辑思想的交流和科学认识的相互影响，本来是历史上长期以来的事实，所以今天讲两千多年的形式逻辑史，必须肯定它是包括世界逻辑思想在内的发展史。一部逻辑史的内容，绝不是仅靠某几个逻辑家形成的，更不会是某一民族的形式。希腊科学的“演绎式”，印度的“三支式”，中国的“三表三物”，同样都是人类经验认识的逻辑思想形式。它们虽然各有不同的科学的发展情况，但是所具共同形式的逻辑地位是不能否认的。所以我们认为一部逻辑史，应该包括希腊、中国、印度以及在逻辑发展过程中所有中亚细亚、高加索和许多东欧逻辑思想家们对逻辑研究的成果在内。我们坚决反对那些歪曲真理，违反历史事实的荒谬说法：即认为逻辑

① 加·米诺：《论希腊科学的渊源》，1894年巴黎版，第三卷，第三章及第六章，谈到毕达哥拉斯长期旅行，可能到达过我国。

② 参阅瓦丁顿：《逻辑》，1857年巴黎版，第三章。

思想在世界上只有希腊才能诞生；只有“西欧”精神才能发挥逻辑理论的认识。这完全是资产阶级唯心论者片面的看法。他们否认形式逻辑史的世界性意义，更无视西欧以外的任何历史传统。这是对研究逻辑史极为有害的一种褊狭思想。

我们相信，要研究真正全人类共同思维形式的逻辑史，必须根据全人类思想史的科学材料来考察。例如要研究亚里士多德的逻辑，必须把古希腊研究逻辑问题的赫拉克利特、埃利亚派、德漠克利特、诡辩派、柏拉图以及其他思想家们的名辩思想贯穿到《工具论》的六大论著中来理解。也就是说，我们不能把当时有关逻辑理论形式的思想同当时的哲学和科学以及社会实践的发展情况割裂开来，认为亚里士多德的逻辑是不变的真理的存在。如果要研究整个亚里士多德派的逻辑史，那就更要看每一时代思想发展过程中关于逻辑思想论争的对象和它在科学体系中表现的不同情况、不同地位。只有像这样联系哲学认识和科学发展来研究，才能明白：所谓传统的逻辑史，绝不是孤立的、不变的思维形式史。换句话说，逻辑是紧密联系着哲学、科学及社会实践的认识发展而发展的。它和哲学一样，是在唯物主义与唯心主义之间不断斗争的过程中发展起来的。

上面是我们对于普通逻辑史的世界性意义的看法。我们重视对希腊逻辑科学的研究，但这并不等于说要以古希腊逻辑史代替我们自己民族的逻辑科学历史，或者把自己民族语言表述的思想特征，勉强比附不同类型的逻辑思想学说。我们不能忽视希腊逻辑史的研究，同样也不能无视中国、印度以及其他民族有关逻辑科学方面的发现和贡献。

一部世界逻辑史，是同世界上所有民族的科学和逻辑的特征分不开的。抽象地谈全人类性的共同形式，将变成空洞的概括，因为不通过自己民族语言的表述形式，人们是不会发生概念的认识的。唯西方逻辑论者们，忘记了自己民族的历史存在，抽象地理解思维的形式和规律的客观意义，认为这些东西只是《工具论》的著者亚里士多德和《新工具论》的著者培根天才的独创，而与此同时的逻辑理论，都不过是在这些天才独创的基础上展开的思想。因此，他

们认为今天包括数理逻辑在内的逻辑科学形式，也都只是同一亚里士多德式的西方逻辑的发展。这当然是一种形而上学的片面说法，因为没有个别的一般性是无可想象的。我们不能说：只有亚里士多德逻辑的永恒真理，只有“希腊”或“西方”的逻辑创造才是全人类性的思维形式等。要知道人类思维的逻辑的东西，必然是同历史的东西一致的，人类思维共同形式的物质基础是与每个民族思想语言的具体表现不可分的，专靠“共同形式”作抽象代替的想法，只是对逻辑与历史的嘲笑。

二、只有通过逻辑史的研究，才能认识逻辑科学的发展

逻辑史到底研究些什么东西？一般认为主要就是根据逻辑对象的概念、判断、推理以及论证方式等有关思维形式和方法的发生发展来研究。简单地说：逻辑史就是研究逻辑理论发生发展的历史。为了真正明白这个定义的意义，我们必须通过对具体问题作系统的考察。譬如说研究希腊逻辑史，如果只研讨一个亚里士多德，当然十分不够。就研究亚里士多德的逻辑来说，如果前面不知赫拉克利特、德谟克利特的辩证认识和苏格拉底、柏拉图的定义与区分的概念分析，后面又不了解斯多葛派、伊壁鸠鲁派在判断和推理上所发现的新问题以及后来波尔斐对亚里士多德逻辑科学所作的总结，如概念的划分和范畴的分解等，那就还是不能说全面研究了亚里士多德的逻辑历史的发生发展。推而至于中世纪，如果不对形而上学和神学所歪曲的逻辑内容进行批判，不把经院派的烦琐形式和无谓的符号语言，特别是所谓“证明神学真理”的思想工具彻底揭穿，那就不会认识到被歪曲了的形式逻辑为什么是烦琐无谓的。16、17世纪唯物论的学者，随着自然科学和数理科学的发展，促使逻辑走上了认识方法的方向。以培根为首的归纳逻辑观点与以笛卡儿为首的演绎逻辑原理，更把形式逻辑的方法论意义特别加重了。这两个新的方面，把逻辑思想和科学实验，把理性认识和公理证明，初步地统一起来了。接着德国唯心论者莱布尼茨用数学排列法的形式，

直接解释逻辑命题演算的包含关系，提出了有关逻辑代数的演算法，把概念的形式意义推进到全能的符号演算上去，并且在分析逻辑论证的过程中发现了一条充足理由律的原理。这些都是近代形式逻辑史上新的科学认识。对于逻辑史来说，这些都是构成逻辑理论发生发展的具体材料。

18世纪康德形式主义的逻辑范畴，直接同自然界对立起来，因而把思维形式和客观内容根本割裂开来。在这种反科学的唯心论哲学认识之下，逻辑形式不仅是愈来愈抽象，愈来愈走到思维和现实的对立，而且更进一步，否认有客观逻辑的存在，只承认有与经验无关的先天形式的逻辑。黑格尔从唯心论出发极力批判过这种先验主义，特别是所谓形式主义的逻辑。他要在思维与存在的同一性原则之下，建立起辩证逻辑的绝对观念体系。从反对康德先验逻辑的角度看，黑格尔这种思维与存在同一的观念，确实把逻辑认识推进了一步，并且在新的发展观念下产生了唯心论的辩证法，对旧的形式逻辑的作用，给了新的解释，形成了唯心论的新范畴理论。

19世纪西方逻辑界除康德派或新康德派所宣传的反科学的形式主义逻辑观点之外，英国资产阶级的实证主义逻辑理论和穆勒《逻辑体系》的归纳论，以及各种数学化的逻辑理论，也都有了发展。这些为资产阶级观点服务的逻辑学说和康德派、新康德派的逻辑思想学说，在无产阶级和马克思主义哲学产生之后，有的变得愈来愈反动。例如新康德派关于形式逻辑的主观性的理论，非理性主义和非逻辑论等胡说，都在用敌视科学的时髦理论，歪曲逻辑的科学内容，这是最值得批判的近代资产阶级逻辑理论。

马克思主义的产生是哲学中伟大的革命变革，作为真正科学方法的唯物辩证法，对形式逻辑的地位，给了适当的评价，对它的形而上学方法，作了科学的修正。马克思主义根据科学的历史观，把历来唯心主义哲学所传播的反科学见解，予以彻底清除，并且指出思维及其规律乃是客观世界事物及其规律的反映，正是客观事物的逻辑，规定着主观思维的逻辑。与唯心论者相反，马克思主义者认为思维是物质发展的产物，是具有高度组织的物质的属性，它反映着客观现实及其规律和联系。列宁说：“就像在一切唯物主义者看

来一样，思维规律不是只有主观的意义，也就是说，思维规律反映对象的真实存在形式，和这些形式完全相似，而不是不同。”^①也正是由于我们能掌握这种作为客观世界规律反映的逻辑规律，所以才能有正确思维和真正认识现实的逻辑力量。逻辑思想的发展，到了在唯物辩证法认识指导之下，才有条件找到真正全面的科学观点和方法。

上面这些简单的过程说明逻辑史的内容，包括很多的东西，既有逻辑科学发生发展方面的研究，亦有逻辑理论斗争的认识过程。为什么要研究这些历史过程呢？因为我们只能从科学实践的历史过程来逐步认识到真理，只能在逻辑理论发展的过程中，分别出唯物论和唯心论所起的不同作用，才可以认识到历史上逻辑思想的进步主要是在唯物主义战胜唯心主义的激烈斗争中取得的。过去像亚里士多德的《工具论》、培根的《新工具论》，都在这方面表现了一定的成绩；但是由于他们只限于形式逻辑的认识，并不能真正从科学的逻辑观点彻底反对脱离事实和纯抽象思维的形而上学逻辑。同时，我们还必须认识到，也只有从逻辑思想的历史斗争中，才能清楚地看到唯心主义的逻辑认识根本是不合理的，不适于作认识的工具。尽管在历史上也有一些唯心论者具有辩证观念的逻辑思想，但是他们的逻辑体系则是直接同这种辩证的思维方法相矛盾的。例如黑格尔在矛盾发展的逻辑概念认识上虽然有很好的、合理的见解，但是如果经过马克思主义唯物辩证法所给予的巨大科学改造，则所谓“合理的内核”，将会永远被他的唯心主义哲学体系所埋葬掉。

由此可见，逻辑科学的进步，主要都是由于唯物主义的思想指导，而每个重要的逻辑理论的产生，也都是标志着唯物主义的思想认识的发展。这些情况在马克思主义哲学产生以前的旧哲学史中，也已经有了说明。到了马克思主义产生之后，逻辑科学在马克思主义唯物辩证法思想指导之下的发展，自然更是无可辩驳地证实了这一真理。

^① 《唯物主义和经验批判主义》，人民出版社 1971 年版，第 363 页。

三、关于逻辑史的对象问题的看法

根据前节的分析,对于普通逻辑史的对象范围,似乎没有什么不容易把握的问题。但是从整个旧的哲学史来看,问题并不简单。因为在马克思主义哲学以前的旧哲学统治时期里,逻辑曾被当作形而上学哲学的一个组成部分。所以在长期历史发展过程中,只要是哲学对象有了变化,逻辑的对象,甚至于连它在当时科学体系中的地位和关系,也都会随之发生相应的变化。还有,旧哲学中所谓认识问题,往往直接影响着逻辑理论问题,而一般有关逻辑学术上的探讨,又大多联系到旧哲学思想的范畴,有时并因此引起不同的逻辑争论,等等。可见逻辑史的对象、内容,一定有不同性质、不同形式和多种多样的逻辑哲学的东西须待彻底地清理。如果只是简单地把它当作概念、判断、推理和证明的叙述或记载史来看,那无异于把逻辑和逻辑史的对象等同起来。这是非科学的看法。但是如果完全把它同旧的哲学认识论混在一起来分析,那当然更会陷入唯心论者对逻辑史的错误看法。我们知道,在资产阶级的逻辑史著作中,如德国勃朗托的《逻辑史》和法国杰莱—塞阿伊的《形式逻辑史》,都是代表这类唯心论的逻辑理论宣传。在他们以后的许多资产阶级逻辑史家,也都同样或把逻辑的发生发展当作一部概念论史来写,或把逻辑思想形式当作一部形式主义思想方法来写,实际上,这些逻辑史都不过是从旧哲学史中抽出来的,或者是附属于哲学史的一部分理论而已。这当然是非科学非历史的看法。我们知道,旧中国哲学史的许多作者们,正是利用这种非科学的历史观点,来对待先秦诸子名辩的逻辑理论的。他们不是以旧哲学认识论来掩盖逻辑问题,就是利用古代名学思想的发展来充作哲学的认识论史。结果,有的人直截利用这种错误看法来否认中国逻辑思想的独立发展,也有的人直截了当地认为中国历史上只有在明末《名理探》译成之后,才开始有了逻辑这门学问。这是对中国逻辑史的对象问题,作出主观主义的错误论断,并否认中国逻辑史的存在。

有人说:如果承认逻辑史是研究逻辑理论发生发展的历史,那

就无法与哲学形而上学的思辨问题绝对划分界限。逻辑史本来是一门与哲学密切联系的科学，它所处理的问题，就是哲学基本问题中关于思维方面的问题，就是关于思维能否认识现实，能否正确反映现实的认识方面的问题。所以它的对象范围，始终是同认识现实世界的问题结合在一起的。我们回答：事实可能有这样的情况，但是两者的历史任务却不能混同起来。明白地说，由上面所说的基本问题来看，倒是明确了哲学的基本任务是认识世界和改造世界，而逻辑的科学任务则在研究如何正确地认识现实世界的方法，或者研究用什么方法来达到认识世界，以便达到改造世界的目的。一个是认识问题的叙述，一个是方法问题的记载；一个是思维对存在，精神对自然界的关系问题的分析比较；一个是正确思维的规律和形式及科学思想方法的历史研究。这样对照起来，哲学史的对象和逻辑史的对象，两者的范围显然是有区别的。我们说逻辑史就是以逻辑科学及其理论学说的发展为其研究的对象，这话并没有什么范围不清楚的问题。

但是问题还要看我们对所谓范围的了解。譬如说：我们为了正确地认识世界，必须研究思维活动的规律，研究认识发展的法则，让整个逻辑科学能成为人们认识现实、研究现实的工具，成为科学思想的方法论。如果把这样理解的逻辑科学作为逻辑史研究的对象或内容来看，那就不应该把我们的逻辑史限制在所谓形式逻辑的范围里；或者说，所谓逻辑史，根本就不只是什么形式逻辑史的问题，而是必须包括形式逻辑及其方法与辩证思维认识，或古代有关辩证法历史发展的逻辑思想对象在内的问题。

有人认为这样的逻辑史就是把马克思主义哲学以前属于旧哲学部分的形式逻辑和马克思主义哲学的辩证法、逻辑、认识论三者统一的这一历史界线混淆起来了。照上述扩大范围的了解，有可能一方面夸大了对形式逻辑共同性和无阶级性等的看法，而另一方面则无视辩证逻辑的社会实践和党性的科学理论。形式逻辑的思想方法，绝不等于宇宙观方法论的东西，两者的对象不同，历史的先后也不一样，所以很难勉强结合在一部逻辑史里。

我们对这个问题的看法并不一样，不同意对思维形式的机械划